

# 二級懲教助理

## 有意義的職業

懲教署的工作對社會極有意義。我們擔當既懲亦教的角色，確保羈留人士獲得善待，努力面對人生，使社會保持安穩。此外，本署積極為在囚人士提供適時和全面性的康復計劃，促使他們改過自新，重建新生。

## 薪酬

紀律人員(員佐級)第3點(HK\$23,365)至紀律人員(員佐級)第16點(HK\$35,215)(註(a))。

## 入職條件

申請人的起薪點須視乎學歷而定。		起薪點 DS(R)
<b>(A) 學歷要求</b>		
(I)	持有由香港護士管理局所頒發的登記證明書(第一部)(或註冊證明書(第一部))及有效的執業證明書，或具同等學歷；或	6 (HK\$25,800)
(II)	(i)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u>五科</u> 考獲第2級或同等(註(b))或以上成績(註(c))，或具同等學歷；或 (ii)在香港中學會考 <u>五科</u> 考獲第2級(註(d))／E級或以上成績(註(c))，或具同等學歷；或	5 (HK\$24,725)
(III)	(i)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u>三科</u> 考獲第2級或同等(註(b))或以上成績(註(c))，或具同等學歷；或 (ii)在香港中學會考 <u>三科</u> 考獲第2級(註(d))／E級或以上成績(註(c))，或具同等學歷；或	4 (HK\$24,040)
(IV)	中五學業，或具同等學歷；及	3 (HK\$23,365)

**(B)** 符合語文能力要求，即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或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考獲第2級(註(d))或以上成績，或具同等學歷；或在二級懲教助理中/英文筆試中取得及格成績，並能操流利粵語及英語；及

**(C)** **體能測驗**  
通過體能測驗(詳情可參閱註(e)及瀏覽本署網頁「遴選程序」所列的資料)；及

**(D)** 《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  
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註(f))。

註：

- (a) 視乎學歷，入職薪酬分別為紀律人員(員佐級)薪級表第3點(每月港幣23,365元)、第4點(每月港幣24,040元)、第5點(每月港幣24,725元)或第6點(每月港幣25,800元)。
- (b) 政府在聘任公務員時，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應用學習科目(最多計算兩科)「達標並表現優異(I)」成績，以及其他語言科目C級成績，會被視為相等於新高中科目第3級成績；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應用學習科目(最多計算兩科)「達標」成績，以及其他語言科目E級成績，會被視為相等於新高中科目第2級成績。
- (c) 有關科目可包括中國語文及英國語文科。
- (d) 政府在聘任公務員時，2007年前的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課程乙)C級及E級成績，在行政上會分別被視為等同2007年或之後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第3級和第2級成績。
- (e) 申請人可參閱懲教署互聯網站(<http://www.csd.gov.hk>)。只有通過所有測試及面試的申請人才會獲考慮聘任。
- (f) 政府會測試所有應徵公務員職位人士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知識。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是所有公務員職位的入職條件。申請人必須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中取得及格成績方會獲考慮聘用。如申請人在申請公務員職位時仍未曾參加相關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或未曾在相關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考獲及格成績，仍可作出申請。他們會被安排在招聘過程中參加相關《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
- (g) 申請人必須於面試當日已經取得有關學歷資格。

## 職責

監督在囚人士、教導所／更生中心／勞教中心的青少年罪犯及戒毒所的戒毒者；以及執行其他獲指派的工作。

(註：須受《監獄條例》規管、須穿著制服及輪班當值，或須接受在職訓練後從事醫院護理工作及在部門宿舍居住。)

## 訓練

新聘用的二級懲教助理，均須在香港懲教學院接受為期共二十三星期的訓練，包括在各類懲教院所實習。

## 晉升機會

二級懲教助理可晉升為一級懲教助理，或經內部潛質人員晉升計劃轉職為懲教主任。

## 福利

二級懲教助理可享有多項福利，包括有薪假期、醫療與牙科診療及在適當情況下，可獲得房屋資助。又可成為職員會所會員，享用各項設施，包括游泳池、網球場、兒童遊樂場、餐廳、酒吧等。懲教署設有福利基金，用以幫助職員及其家人。此外，各懲教院所均設有康樂室，供職員使用。

## 投考方法

二級懲教助理的招聘廣告已刊登於懲教署的網頁 (<http://www.csd.gov.hk>) 及公務員事務局的網頁 (<http://www.csb.gov.hk>)。有興趣的人士如符合該職位的人職條件，可根據招聘廣告上的手續作出申請。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各政府職位。